

(上接A13版)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将披露本次配售结果。以上公告一经披露,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认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五) 认购款项的缴付

在网下认购阶段,配售对象应使用在证券业协会备案的资金账户,向基金管理人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认购费用,缴纳截止时间为2025年8月21日(L日)17:00,提醒投资者注意资金到账时间,提前做好资金安排。

1. 认购款项的计算

每一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项=发行价格×拟认购份额数量+认购费用

认购费用=0

2. 认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应依据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售对象认购失败。

(1) 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2) 基金管理人收款账户信息如下,网下投资者亦可通过上交所“REITs询价与认购系统”查询到基金管理人的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44050155101090104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

入行大额支付系统:105581019019

(3) 为保障款项及时到账、提高划款效率,配售对象划款时建议在汇款凭证备注中注明配售对象证券账户号码及本基金代码“500802”。例如,配售对象证券账户号码为“B123456789508082”,证券账户号码和基金代码中间不需要加空格或其他任何符号,以免影响划款。

3. 基金管理人和财务顾问按照网下投资者在上交所“REITs询价与认购系统”认购情况及最终缴款情况综合确认最终有效认购。

4. 若获得配售的配售对象的认购款金额大于获得配售份额数量对应的认购款金额(含认购费用),2025年5月25日(L+2日,预计),基金管理人将进行退款操作,应退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有效缴付的认购款金额-认购费用。

5. 网下投资者缴纳的全部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不折算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份额,全部计入基金资产。

五、公众投资者认购

(一) 参与对象

公众投资者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公众投资者在认购本基金前应充分认识基础设施基金的风险特征,普通投资者在首次购买本基金时须签署风险揭示书。

(二) 认购程序

1. 场内认购程序

(1) 业务办理时间

2025年8月20日(T日)起至2025年8月21日(L日)9:30-11:30和13:00-15:00。

(2) 投资者欲通过场内认购本基金,应使用上海证券证券账户(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已有该类账户的投资者不须另行开立。开户及认购手续:

1) 开立上海证券证券账户,包括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

2) 在通过上交所网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上交所会员单位开立资金账户,并在认购前向资金账户中存入足够的认购资金。

3) 投资者可通过填写认购委托单、电话委托、磁卡委托、网上委托等方式申报认购委托,多次申报,具体业务办理流程及规则参见场内销售机构的相关说明。

2. 场外认购程序

(1) 业务办理时间

2025年8月20日(T日)起至2025年8月21日(L日)。

(2) 使用账户说明

投资者欲通过场外认购本基金,应使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上海开放式基金账户(以下简称“上海开放式基金账户”)。

(3) 账户使用注意事项

投资者已持有的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账户不能用于认购本基金;若已开立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上海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可直接认购本基金。

(三) 销售机构

1. 场外销售机构

(1) 直销柜台

名称: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写字楼2座26层0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B座43层

法定代表人:李金泽

电话:010-63211122

传真:010-66159121

联系人:客户服务组

客户服务电话:400-868-1166

公司网站:www.ciccfund.com

发售期间,客户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68-1166(免长途话费)进行募集相关事宜的问询、咨询及投诉等。

(2) 其他销售渠道

1)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 http://www.gjzq.com.cn/

电话:95310

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 http://www.csc108.com/

电话:400-888-1108

3)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 http://www.gtht.com/

电话:95521

4)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 fundeastmoney.com

电话:95021

5)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 www.howbuy.com

电话:400-700-9665

6)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 www.5ifund.com

电话:952565

7)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 www.520fund.com.cn

电话:400-821-0203

8)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 https://danjuanfunds.com/

电话:010-57319532

如本公司后本基金新增其他场外销售机构的,基金管理人将在其网站(www.ciccfund.com)公示。

2. 场内销售机构

本基金场内销售机构为上交所内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并经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会员单位,具体会员单位名单可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

(4) 禁止参与公众认购的投资者

参与网下询价的配售对象及其关联账户,无论其报价是否为有效报价,均不得再参与公众认购。基金管理人将拒绝该等网下投资者参与的公众发售认购申请。

六、中止发售情形

发生特殊情形,基金管理人和财务顾问将协商决定中止发售。

如发生中止发售情形,基金管理人和财务顾问将及时公告中止发售原因,恢复发售安排等事项。中止发售后,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有效期内,且满足会后事项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经履行备案程序后,基金管理人和财务顾问将择机重新启动发售。

七、发售费用

全部投资者(包括战略投资者、网下投资者和公众投资者)在缴纳认购资金时,还应全额缴纳认购费用。认购费用具体安排请见“二、(九) 认购费用”。本基金的认购费用应在投资人认购基金份额时扣除。认购基金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的评估费、财务顾问费、会计师费、律师费等相关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八、相关参与主体的联系方式

(一) 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金泽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B座43层

联系人:客户服务组

客户服务电话:400-868-1166

公司网站: www.ciccfund.com

发售期间,客户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68-1166(免长途话费)进行募集相关事宜的问询、咨询及投诉等。

(二) 计划管理人/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亮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联系人:客户服务部

电话:010-89620561

(三)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金良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联系人:王小飞

电话:021-60637103

(四) 销售机构

本次发售的场内及场外销售机构信息请见“五、(三) 销售机构”。

(五) 注册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于文强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联系人:朱立元

电话:010-59378835

(六) 发行阶段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事务所负责人:张继平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20层

联系人:崔巍巍

电话:010-85606888

(七) 承销商及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晓英、宋朝学、谭小青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20层

联系人:王玉

电话:010-85606888

(八) 相关参与主体的联系方式

(一) 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金泽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写字楼2座26层05室

联系人:客户服务组

客户服务电话:400-868-1166

公司网站: www.ciccfund.com

发售期间,客户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68-1166(免长途话费)进行募集相关事宜的问询、咨询及投诉等。

(二) 计划管理人/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亮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联系人:客户服务部

电话:010-89620561

(三)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金良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联系人:王小飞

电话:021-60637103

(四) 销售机构

本次发售的场内及场外销售机构信息请见“五、(三) 销售机构”。

(五) 注册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于文强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富华大厦A座20层

联系人:朱立元

电话:010-59378835

(六) 发行阶段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事务所负责人:张继平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20层

联系人:崔巍巍

电话:010-85606888

(七) 承销商及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晓英、宋朝学、谭小青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20层

联系人:王玉

电话:010-85606888

(八) 相关参与主体的联系方式

(一)